证券代码: 430559 证券简称: 新华通 主办券商: 银河证券

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2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9年2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南策云先生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 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本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 350 万元, 主要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,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南策云、卢姝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,该笔贷款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,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的扩展,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要且风险可控,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使用贷款,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 2月 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的《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3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关联董事南策云、卢姝伶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期半天,审议上述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 2月 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的《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4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新华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2月28日